

浙里共富

(实践 创新)

2024 年第 4 期 (总第 105 期)

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4 年 3 月 5 日

报：易炼红书记、王浩省长、刘捷副书记、徐文光常务副省长、
邱启文秘书长、李岩益副省长、徐大可秘书长

【编者按】为及时掌握、深度观察共同富裕背景下基层单元的新变化、新趋势，省共富办于 2023 年建立共同富裕实践观察点机制，按村社、乡镇、企业、公共服务机构、社会组织等 5 种类型，遴选确定了首批 60 个观察点，组织基层干部、专家学者、媒体代表积极参与，为我省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提供微观鲜活视角和珍贵实践记录。本期刊发青年助力乡村振兴专题观察，供各级领导参阅。

促青年返乡入乡助力共同富裕 的现状分析及对策建议

——基于余杭、临安、浦江、松阳等地共富观察点的专题调研

习近平总书记在义乌考察时指出，“乡村振兴为年轻人提供了展现才华的用武之地，希望更多的年轻人为乡村振兴发挥积极作用”。在当前严峻就业形势下，青年返乡创业是“退路”、更是“出路”，可实现自身发展与乡村振兴共赢。为更好地推动青年返乡创业助力共同富裕，省发展改革委会同省发展规划研究院赴余杭、临安、浦江、松阳等地共同富裕实践观察点开展了专题调研。

一、总体特征与创业情况

本次乡村调研共有 208 位青年接受访谈，其中年龄 30—45 岁的占 75%，大学以上学历的占 80%，本村青年返乡的占 71%。从返乡动因与创业收获看，71%是出于“看好前景”，60%是因为“喜欢乡村、情怀感召”；有 61%创业后实现了收入水平提高，其中 18%年营收超百万。返乡青年主要从事以下 6 方面工作：

（一）文旅融合型（占 49%）。利用乡村环境优势，发展民宿、研学、露营等业态。如陈家铺村杨慧娟，通过艺术化将

老房子改造为“飞茑集”民宿，诗意栖居，开业后瞬间成为顶流。

（二）家庭农场型（占 34%）。家庭农场是多数一产从业青年的创业选择，通过适度规模化，发展多元化产品种植，并配套采摘、餐饮、住宿等综合服务。如桐庐 85 后农场主吴剑胜，流转土地 600 余亩，种植销售有机生态大米、茶叶、中药材等，获评杭州乡村产业技能大师。

（三）艺术赋能型（占 17%）。乡村振兴需要艺术的柔性之力，一批青年艺术家被乡村吸引，将乡村作为常设驻地开展教学、研讨、创作等活动。如松阳陈家铺村，诗人庞培、陈东东、潘高峰，南京大学王祥等相继在陈家铺村设立工作室，打造文化艺术展览、交流、鉴赏和创作空间。

（四）现代农业型（占 15%）。发挥青年人技术优势、市场优势，通过品种改良、技术革新等方式提高农产品附加值。如余杭径山镇 85 后潘浩亮，成功引种世界各地 20 余种优良葡萄品种，被称为葡萄里的“哈根达斯”。

（五）电商直播型（占 14%）。瞄准城市人对乡村原生态产品的需求，解决农户销路受限的难题，通过电商直播使农产品突破地域限制。如临安 90 后何江南，将直播间开在了田间地头，年销售额达 1 千万，带动 23 名原乡人就近就业。

（六）策划运营型（占 5%）。乡村一流环境需要一流运

营，一批会策划、懂经营、具有强市场运作能力的经营人才来改造乡村，带动乡村发展。如临安龙上村娄敏，作为乡村 CEO，打造“龙门秘境”村落景区产品体系，累计引入社会资本超 1.5 亿，接待游客超 60 余万人次。

二、青年反映的诉求与困难

（一）资金人才等要素支撑存在不足。创业缺钱，乡村创业周期长、效益低、管理难。青年资金积累少、融资渠道少，普遍缺乏建设用地等可抵押物，创业融资难。发展缺人，农村劳动力老龄化、乡村招人和留人难，为青年创业带来了制约与挑战。

（二）青年创客群体缺乏有效联动。目前，大多数地区创业青年呈现点状分散，没有形成块状模块。有 59% 的受访者表示，“希望政府帮助搭平台为乡村创业者间增加交流”。有青创客表示，返乡创业青年内心上较为孤独，期望寻找“同类”交流联动、互通有无，渴望创客村、青年小镇等新载体。

（三）社会舆论还存在一些负面情绪。有 22% 的受调查群体认为，“农村对外来创业人不够友好”“大学毕业后到村里工作没出息”等观念依然盛行。特别是创业成绩一般的青年，承受着巨大的舆论压力。

（四）难以真正地扎根乡村融入乡村。有 59% 的受访者表

示在乡村创业过程中遇到的主要问题是“产权不稳定、心里没底”。受制于村集体成员身份认定限制，部分青年虽然长期扎根乡村，但“永远不可能成为真正的当地人”。有入乡创业 15 年的创业者表示，“不管做了多大贡献，房子、地都不是自己的，一旦经营不好，只能走”。

三、更好地促进青年入乡创业的建议

（一）扩大农村集体产权的开放性。一是成员资格方面，探索建立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加入机制。按为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所作贡献、履行相关义务、居住生活年限等条件，吸收部分新成员，赋予其单项或完整成员权。二是产业用地方面，推进村集体闲置经营性、公益性建设用地入市，强化用地保障。三是宅基地方面，通过合作建房、宅基地使用权流转等方式实现有限度地向非集体经济组织成员流转。

（二）以产权交易规范化为重点优化乡村营商环境。进一步规范农村土地流转、闲置农房流转程序，推动交易过程公开化、透明化，形成流程、手续和风险防控的监管闭环。优化高增值政务服务，精简审批管理事项，帮助解决产权纠纷等重点问题。

（三）强化青年群体创业金融技术支撑。推出服务创业青年的金融产品，研究设立农创客科技专项资金，探索创业综合

保险。组建青年创业服务、技术服务专家团，引导在各产业领域范围内，重点结对培育一批农创客。

（四）提升回乡青年的社会荣誉感。青年回乡除了经济收益外，还非常看重个人价值感，特别需要社会认同。要开展评选评优，选树一批典型，营造社会氛围，为培养造就一批扎根农村、投身农业、带动农民的青年队伍营造舆论环境。

送：省委、省人大常委会、省政府、省政协领导。

各市、县（市、区）党委、政府，省直有关单位。

发：各市、县（市、区）发改委（局）；机关各处室、委管委（局）
属各单位。

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4年3月5日印发

